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1,751.30万元，净利润13,867.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3,228.07万元，每股收益0.06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 6 亿元，同比增长 15.94%；净利润 1.5 亿元，同比增长 8.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0 万元，同比增长 23.91%。

本公司制定的《2020 年度财务预算》是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旨在明确公司经营及内部管理控制目标，不代表本公司 2020 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政策导向、公司融资情况、业务开拓和风险控制等因素，存在多种不确定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8）。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9）。

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予以认可，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昊先生和朱金和先生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对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予以认可，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2）。

独立董事就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0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

为便于贷款等具体业务的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项授信合同或协议、抵押协议、承诺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的条件，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

独立董事就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

独立董事就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

独立董事就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将审议主要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中的第一、三、四、五、六、八、九、十、十一、十三、十五、十七、十八、十九、二十项议案和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案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